

中信建投证券公司文件

中建证发〔2021〕1281号

签发人：刘乃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江苏 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辅导工作的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股份”、“发行人”)于2020年12月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签署了《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

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聘请中信建投作为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机构。中信建投接受华阳股份委托,作为华阳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机构,于2021年1月向贵局报送了上市辅导备案登记申请材料。

辅导工作开展以来,中信建投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贵局的指导要求,对华阳股份展开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工作。

因华阳股份战略安排需要,经双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中信建投对华阳股份的辅导工作,双方已于2021年9月签署了《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的终止协议》,同意解除原签订的《辅导协议》。

自上述辅导协议之终止协议签署之日起,中信建投不再担任华阳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机构,并终止相关辅导工作。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工作的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6日



（联系人：李一睿 1339129566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2021年9月16日印发
